接收 2018/09/20 03:28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水利部 机要 发电专用章

发电单位 水利部

等级 特急·明电　　水明发[2018]32号　　中机发　　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召开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的通知

部机关各司局、部直属各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为深入学习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践行中央新时代水利工作方针，按照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工作总基调，总结交流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经验，安排部署今后一段时期重点任务，推动水利风景区工作健康持续发展。定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会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18年12月26日上午10点。请参会同志提前10分钟到会。

二、会议地点

主会场设在部机关北楼203会议室。

分会场设在各流域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三、参会人员

主会场：田学斌副部长，刘伟平总工程师，水利部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成员，在京直属单位负责人、典型发言单位及第十八批国家水利风景区单位负责人，水利部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全体同志。

分会场：各流域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分管领导和水利风景区主管部门全体同志，部分市县水利（水务）局负责人及国家水利风景区单位负责人。

四、会议议程

刘伟平总工程师主持会议。

1. 宣读第十八批国家水利风景区名单；

2. 对第十八批国家水利风景区单位授牌；

3. 典型交流发言；

4. 李晓华主任作工作报告；

5. 田学斌副部长讲话。

五、其他事项

请各单位按照会议通知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参会，填写会议回执，于2018年12月20日12:00前报水利部景区办。视频会议结束后，各流域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要进一步学习贯彻会议精神，并结合各地工作实际，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任务。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　青：010-63203451　13651269452

汤勇生：010-63204428　18911920425

韩凌杰：010-63204431　13811463171

传　真：010-63203543

邮　箱：slb_jqb@163.com

附件：会议回执

水利部办公厅

2018年12月11日

附件

会议回执

主会场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复印有效）

接收 2015/09/20 03:28

分会场:　　参会总人数: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复印有效）

接收 2015/09/20 03:28